**滨江院区ICU病房UPS****更新项目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滨江院区4楼CICU病房原有3套40KVA UPS电源，SICU病房原有2套40KVA UPS电源，5楼PICU病房原有3套40KVA UPS,每套UPS电源均配置一组32节12V 38AH电池，因主机使用年限比较长，设备老化严重，现需要更新整个UPS系统。

为了有效提高系统的整体可靠性，楼层三个区域（CICU病房、SICU病房和PICU病房）的医疗设备统一供电，将每个区域都更换成两台40KVA并机UPS电源，在并机系统内的两台UPS电源工作时自动均分负载，如一台UPS电源发生故障，另一台UPS电源自动承担全部负载继续工作。

**说明：**蓄电池组已经更新过，性能正常，仍用原来的蓄电池和电池柜。

为确保设备安全性，建议在UPS电源输入端加装应急维修旁路开关，便于检修和更换UPS电源。

# 二、需求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备 注 |
| 1 | UPS主机 | UPS 40KVA | 台 | 6 | 三进三出， CICU病房、SICU病房和PICU病房各配置2台 |
| 2 | 并机组件 | 并机组件 | 套 | 6 |  |
| 3 | 干接点卡 | 干接点卡 | 张 | 6 | 声光报警 |
| 4 | 空气开关 | 3P125A | 个 | 9 | 维修旁路开关和并机主路输入开关、输出开关各3个 |
| 5 | 连接辅材 | 电池连接电缆等 | 套 | 3 | BVR25mm2电池箱到主机之间连接线 |

# 三、UPS电源技术要求

# 1.国内或国际知名品牌（采用国内或国际知名品牌UPS，如山特、科士达、爱维达等）

▲2.40KVA/36KW纯在线“0”转换在线式三相五线进五线出UPS系统，尺寸为≤（250\*580\*655),46KG。所投产品为成熟产品，同系列产品至少投放市场10年以上，UPS必须为原厂生产，不接受贴牌OEM产品，需提供第三方文件证明。

3.中英文液晶面板，显示输入输出参数电压、频率，并可直接在液晶面板上设置输入、输出参数，液晶面板上有直观的输入、温度显示、电池电池电压显示，输出电压、电流及功率，机器故障代码等，标配EPO远程关机接口，并且采用RS485和系统通信，从而实现远程监控功能。

 ▲4.系统支持并机功能，且并机能力数量不应少于4台；

▲5.具备自带智维接口，设备管理人员或厂商维护工程师能实时了解掌握设备工作状态，并支持手机APP（支持Android系统及IOS系统）远程实时查看设备数据和状态，异常时通过APP实时通知到维护人员机及管理人员,大数据分析统计系统并支持数据导出等功能。并提供UPS智能维护软件著作权证书。

6.输入电压范围（380vac/400vac/415vac)±25%,降低电池使用频度，延长电池使用寿命，UPS输入频率范围45HZ～70HZ,能与任意发电机兼容。过载能力：在110%/125%/150% 过载时能维持≥60分钟/10分钟/1分钟；市电到电池转换时间0ms；

7.产品通过：TLC认证、中国节能产品认证、提供同系列产品检测报告。

▲8.为了保障本系统良好的售后维修服务水平，在浙江省内最少要提供两位原厂商工程师通过中国交流电源委员会认证并提供认证证书。

▲9.提供原厂商针对本项目产品的3年的7\*24的免费上门保修服务承诺函原件。

# 四、商务要求

1.供应商要求：

▲1.1需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1.2需为本项目UPS电源原生产商或授权代理商，提供原厂代理证书复印件；

▲1.3需提供自2020年1月之后的同类型三甲医院UPS电源20万以上合同案例3份，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

2.质保期

▲1.1 整机免费保修3年。

1.2 提供在保质期内的售后服务和维保服务方案。

2. 售后服务

2.1 维修响应时间30分钟内，1小时内抵达现场，12小时修复， 如无法修复的24小时内提供应急方案或备机。

▲2.2提供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质量和售后服务承诺书

# ▲2.3为了保障本系统的良好运行，至少要提供两位工程师通过原厂家认证并提供认证证书。

3. 技术支持

3.1 提供设备原厂技术参数指标

3.2 提供设备电子版、纸质版的操作手册、维修手册

4. 培训

4.1 应对用户的维修人员提供现场培训，使其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的基本维护保养及能对一般故障进行维修。

4.2 应对用户的操作人员进行现场操作培训，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提供设备操作手册。

5. 交货

▲5.1 交货期：合同签订10天内到货

5.2 交货地点：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儿童医院指定地点

5.3 交货时提供用户操作手册，该产品的质量检测报告及证书。

6. 安装调试

6.1安装完成时间：设备到货后，成交方需在接到用户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进行安装调试。

6.2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

6.3 安装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卖方负责。

6.4 供应商应提供其安装调试过程中医院需配合的内容。

7. 验收

7.1 设备运行正常一周后验收。供货方应提供设备的有效检验文件，经买方认可后，与设备性能指标、合同内容一起作为设备验收准。买方对设备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报告并加盖公章。